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德昌電機控股有限公司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79)

2014年7月10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股份合併 及 認股權之調整

提述日期為 2014 年 5 月 29 日德昌電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通函（「通函」），載有（其中包括）日期為 2014 年 5 月 15 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於通函界定之詞彙與本公告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按股數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於 2014 年 7 月 10 日星期四假座香港九龍尖沙咀東部麼地道 69 號帝苑酒店 2 樓帝苑廳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就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所有建議的決議案（「決議案」）已獲本公司之股東以按股數投票之方式表決通過。按股數投票表決之決議案結果如下：

	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接納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賬項及董事會與核數師之報告。	3,071,622,008 (99.987955%)	370,030 (0.012045%)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宣佈派發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8.5 港仙（相當於每股 1.09 美仙）。	3,071,370,022 (99.979752%)	622,016 (0.020248%)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a) 重選 Christopher Dale Pratt 先生連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70,419,608 (99.948814%)	1,572,430 (0.051186%)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b) 重選汪詠宜女士連任為執行董事。	3,025,205,645 (98.477001%)	46,786,393 (1.522999%)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3.	(c) 重選 Peter Stuart Allenby Edwards 先生連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51,936,629 (99.348285%)	20,020,409 (0.651715%)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d) 重選 Patrick Blackwell Paul 先生連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62,431,856 (99.688795%)	9,560,182 (0.311205%)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e) 重選 Michael John Enright 教授連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062,328,356 (99.685426%)	9,663,682 (0.314574%)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070,788,358 (99.961281%)	1,189,430 (0.038719%)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重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核數師，並通過董事與其釐定之酬金。	3,055,487,156 (99.462633%)	16,507,882 (0.537367%)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6.	授權董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配發及出售本公司外加股份。	2,373,032,201 (77.247468%)	698,954,837 (22.752532%)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授權董事一般性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	2,974,750,508 (96.835176%)	97,222,530 (3.164824%)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8.	擴大授權董事之一般性授權，以發行根據第 7 項決議案本公司所購回之外加股份。	2,376,966,411 (77.376014%)	695,001,627 (22.623986%)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9.	批准股份合併。	3,071,410,594 (99.982334%)	542,694 (0.017666%)
	由於贊成該項決議案票數超過 50%，故該項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附註:

1. 上述決議案僅屬概要，全文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
2.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 3,579,196,420 股股份，此乃給予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股份總數。
3. 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提呈任何決議案進行投票時，未受任何限制。

4. 本公司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40 條所載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亦無任何本公司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放棄表決權。
5. 概無任何人士於載有股東週年大會通告的通函內表示擬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表決反對或放棄表決權。
6.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之監票員。

股份合併及認股權之調整

股份合併已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並將於 2014 年 7 月 15 日生效。請參閱通函內有關股份合併的詳情，包括股份合併實施安排之時間表、合併股份的交易安排及換領股票的細節。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認股權計劃本公司擁有尚未行使之認股權總數為 200,000 股，每股行使價為 7.40 港元。由於股份合併生效後，尚未行使之認股權總數將根據認股權計劃之條款及上市規則第 17.03(13)條規定作出調整至 50,000 股合併股份，其行使價亦將按股份合併的價格調整同樣增大為原行使價之 4 倍，因此，每股合併股份的行使價將調整至 29.60 港元。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審閱並核實上述調整基準乃根據上市規則作出。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汪穗中、汪詠宜及汪浩然；非執行董事汪顧亦珍及汪建中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Peter Stuart Allenby Edwards、Patrick Blackwell Paul、Michael John Enright、任志剛及 Christopher Dale Pratt。

承董事會命
德昌電機控股有限公司
鄭麗珠
公司秘書

香港，2014 年 7 月 10 日

www.johnsonelectric.com